中共安康市委关于十四届省委第五轮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4 年 3 月 10 日至 5 月 20 日，省委第六巡视组对我市开展了常规巡视。6 月 26 日，省委第六巡视组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集中整改期内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市委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市委认真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及时听取巡视整改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确保整改任务落地落细；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坚定扛牢巡视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督促提醒市委常委班子成员落实整改责任。省委巡视反馈的 11 个具体问题均取得实实在在整改成效。

（一）提升思想认识推动整改落实。市委自觉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巡视整改，2024 年 7 月 16 日召开常委会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通报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研究整改工作。11 月 1 日，市委常委班子召开省委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在批评和自我批评中进一步提升抓好巡视整改的定力和能力。

（二）细化安排部署推动整改落实。成立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严格按照要求制定《整改方案》，针对反馈问题逐一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市委五届七次全会将“确保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见行见效”作为年度“四个确保”目标任务之一，市级相关部门和各县（市、区）严格按照职责制定整改措施、全力推进整改。

（三）坚持严督实导推动整改落实。牵头领导认真落实“四个融入”要求，在不同的会议场合、调研时段对省委巡视整改进行督导检查，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综合运用各种监督措施加强整改工作的督促提醒；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整改任务跟踪盯办，全力推动具体问题按期销号、整改成果常态长效。

二、巡视反馈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方面。一是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和“田长制”，建立健全巡田报告、问题处置、网格管理等制度，市县两级均成立工作专班，抽调专人抓好耕地保护；狠抓自然资源部西安督察局反馈问题整改，对照整改方案逐点研判、区分情况、压茬推进，问题整改成效显著。二是强化落实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各级党委（党组）领导班子及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责报告重要内容的刚性要求，在五届市委第八轮巡察中对 22 个被巡察市级部门开展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

（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面。一是通过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做好政府债务偿还工作等措施，着力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按期完成既定化债目标任务，恒口示范区债务风险等级降至橙色。二是常态排查整改安全隐患，2024 年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大幅下降，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三）市委落实主体责任方面。一是市委主要负责同志 2 次组织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听取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汇报、14 次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力支持纪检监察机关推进案件查办。对市级领导班子成员、县区、市直部门“一把手”开展监督谈话和提醒，督促层层压实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市纪委监委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少数”加大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力度；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对全市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讲警示教育专题党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守纪律底线。二是市委各常委严格执行《市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分别与分管部门和单位领导干部就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廉洁自律、巡视整改等情况开展谈心谈话，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坚持把落实“一岗双责”情况作为述责述廉、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重点内容，认真查摆存在问题，主动推动整改，接受班子成员和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三是把做好以案促改作为推进集中整治重要方法，作为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派驻监督、政治生态研判的重要内容，督促对典型违纪违法案件及时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指导案发单位开展以案促改，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以案促改情况。

（四）市纪委监委履行监督责任方面。一是市纪委监委积极协助市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提请市委常委会会议 4 次研究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动各职能部门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作为集中整治工作重中之重，办成一批群众关心关注的具体实事；严格落实双重领导体制和请示报告制度，2024 年向市委请示报告报备重大事项 48 件；制定《关于向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通报反馈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的工作办法》，已向市政府系统通报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对部分单位开展了政治生态研判。二是市纪委监委印发《关于严明纪律要求规范办案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做好集中整治期间办案安全工作的通知》，对问题线索处置、审查调查措施使用等提出明确要求；把《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等纪法规定作为党纪学习教育、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重要内容，定期开展学习测试；成立办案安全检查组，对各县（市、区）办案安全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组织对县区查办案件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及时反馈评查结果并在全市通报，坚决纠正案件瑕疵问题；对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内外网电脑使用、安全保密等工作开展全面排查，督促持续加强网络安全和保密教育，防止失密、泄密问题发生。

（五）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一是持续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紧盯中秋、国庆等重要节点印发纠“四风”树新风《工作提示》，督促各级党组织扛牢作风建设主体责任，推动干部作风持续向好。二是认真落实《常态长效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四风”树新风工作方案》，围绕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经费支出等情况，对部分市直部门开展明察暗访，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到位。三是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坚决纠治违规吃喝、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四风”顽疾，查处了一批“四风”典型问题。四是主动联系税务部门对大额餐饮发票进行调取研判，深挖违规吃喝、酒驾醉驾等问题背后的腐败和作风问题，针对违规吃喝问题暴露出的监管漏洞，督促完善制度机制 32 项。五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运用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立车辆周巡查制度，对长期未上线车辆及未审批出车及时报警、提醒，确保公务用车使用规范。

（六）干部队伍建设方面。一是对省委巡视反馈的领导干部“带病提拔”问题逐一进行倒查，对市直部门及下属单位领导班子和县级干部进行综合研判，为调整配备干部提供基础依据；严格把好选人用人政策规定关、工作程序关、资格条件关，刚性执行“凡提四必”要求，加强组织部门与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联系，更加广泛深入了解干部工作、生活表现，严防“带病提拔”。二是加大优秀年轻干部、高学历干部、专业型干部选拔使用力度，在每批次干部选拔任用中，综合考虑拿出一定职数用于选配年轻干部、高学历干部和专业型干部，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三是认真落实《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充分运用综合研判、考核考察、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审计统计、信访举报等结果，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干部；加强对“下”的干部的跟踪管理和影响期满后的综合评估，对符合规定的择优重新使用，确保干部“下”后有为。

（七）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持续深化“三单对接”机制，梳理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重点企业人才需求“三张清单”，加强高层次人才培育招引，新增研发类科技人才 927 人、专业技术类科技人才 472 人、秦创原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1 人。

（八）基层党建工作方面。一是市委召开 3 次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部署推进党建工作，印发《基层党建“突破提升行动”工作方案》和重点任务清单；制定印发《市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抓实任务、问题、整改“三张清单”，指导督促抓好问题整改，并举一反三开展基层党建工作调研督导，督促各县（市、区）、市级各部门党组（党委）狠抓党建责任落实、重点任务推进、短板弱项提升，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二是市委常委班子严格按照标准和程序召开了省委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并印发《整改任务清单》，推动查摆问题整改落实；梳理 2021 年以来受到函询的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人员名单，统一要求在年度民主生活会上作出说明。

三、需长期整改事项进展情况

（一）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方面。一是加快推进各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除汉滨区晏坝镇（该镇污水处理厂已完成配套管网建设，计划 2025 年底前建成投运）外万人以上乡镇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2024 年中心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省定考核指标；巡视反馈的全市 81 套未正常运行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已全部完成整改。二是累计争取历史遗留矿山恢复治理项目 35 个、落实资金 2.58 亿元，预计 2025 年底前可全面完成历史遗留图斑清零任务。三是白河县硫铁矿布袋沟废弃矿硐酸性水封堵综合治理示范项目和紫阳县陈家沟废弃矿硐酸性水污染综合治理典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内容已全面完成；紫阳县大、小米溪沟流域废弃石煤矿废渣及酸性废水综合治理工程已清运回填废渣 35 万 m^3；旬阳市典型汞污染安全利用示范项目正在抓紧修改完善实施方案，积极申请省级硫铁专项资金支持；白石河流域、蒿坪河流域、旬阳历史遗留涉金属矿产开发整治正有序进行项目申报审查。

（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一是制定出台《安康市深化“三个年”活动八项保障措施》，建立“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控制体系，实行“月集中调度、季观摩点评、年综合考核”动态管理，从总揽统筹、要素支持、督导检查、氛围营造、纪律保障等方面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二是对各行业系统涉及政务服务的中省专网系统进行全面梳理，引进开发“桌面数据智能交换系统”，持续推进线上办事“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平台相关系统已与市场监管、公安、税务、人社等 30 个部门行业系统中 133 个高频子事项，通过多种方式实现数据交换共享。三是公开通报 1 批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解散市级层面工作群 138 个，清理市级议事协调机构 203 个，清理撤销市以下创建示范项目 33 个，清理村级组织不规范挂牌 8613 个，以市委、市政府或市委办、市政府办名义印发的文件和召开的会议数量均同比下降。

（三）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一是用足用活省政府出台的“为县以下医疗机构定向招聘医学本科生”政策，认真实施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面落实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和面向村卫生室 3 年制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计划，稳步推进全市统一公开招聘计划，为县镇村招聘、招录、培养医疗专业技术人员 428 名。二是建成停车场项目 26 个，新增公共停车位 1814 个，施划 40 余条道路停车位 2977 个。三是 135 处地质灾害隐患路段已完成治理 123 处，80 座存在隐患桥梁已完成整治 63 座，未完成整治的已落实管控措施。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政治建设再加力。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持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聚焦“国之大者”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完善重点工作闭环落实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回头看”，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在安康一贯到底、落地生根。

（二）锻造队伍再加力。始终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把干部“选育管用”各环节的政治关、廉洁关、能力关，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有组织、有计划地把优秀年轻干部放到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经受考验和磨炼，不断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本领。

（三）基层党建再加力。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分类指导、争先进位”三年行动，全覆盖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化落实“三联”“五同”工作机制，探索推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基层党建工作机制，从严管理抓好党员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四）巡视整改再加力。自觉把省委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和重要政治任务，把牢整改标准、强化工作统筹，严格落实“四个融入”要求，坚持思想问题和工作问题一起抓、表面现象与深层症结同时治，做到问题不销号不放过，解决不彻底不放手，努力在标本兼治中推动巡视整改常态长效。

（五）正风反腐再加力。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入推进清廉安康建设，不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公开期限：2025 年 6 月 9 日至 6 月 27 日（15 个工作日）。联系电话：0915-3280008；邮政信箱：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路 111 号市委巡察办；邮编：725000 电子邮箱：ankangxunchaban@163.com。

中共安康市委

2025 年 6 月 9 日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一批）

截至 6 月 7 日，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安康市的第一批 3 件信访件，已办结 2 件，阶段性办结 1 件。根据督察要求，现予以公开。

附件：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一批）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批　2025 年 6 月 7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N202505280036	安康市平利县城关镇张三沟村山鑫养猪厂（村内唯一一个养猪厂）存在排放污水至河道情况，影响南水北调工程水质。	安康市平利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养猪场为平利县鑫山生种养殖专业合作社，位于平利县城关镇张三沟村四组，2017 年 4 月 7 日予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2018 年 5 月建成投产，现存栏生猪 378 头。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鑫山养殖社配套建有干湿分离机、沼气池等粪污处理设施，核查时正常运行，沼液、沼渣用于施肥还田，周边无污水排口及直排痕迹。走访周边群众，均表示该养殖场粪便、沼液全部还田利用，未发现污水排放河道问题。2025 年 5 月 29 日，调查组对张三沟上游 30 米处、下游 80 米处和下游入黄洋河口 3 处点位河水取样检测，结果显示均符合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限值。	不属实	切实加强养殖业污染防治，正常运行治污设施，规范施肥还田作业，严禁污染生态环境。	无	已办结	无
2	D3SN202505280018	安康市汉滨区恒口示范区梅子铺余岭村月河桥头往西大约 30 米 316 国道边有一养殖场（主要养牛），该养殖场臭气熏天、苍蝇多，导致周边住户晚上不敢开窗，生活环境恶劣。向有关部门反映后，仅仅在检查时会进行清扫，要求核查该养殖场是否在禁养区范围，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私搭乱建。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投诉反映的养殖场为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秦群养殖场，属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畜牧饲养、畜牧销售，现存栏肉牛 39 头（含小牛犊），属散养户。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秦群养殖场建有两处彩钢棚、一处看护房（共 589㎡）和废水沉淀池。养殖粪污采用干清粪工艺，干粪用于施肥还田，养殖污水通过二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余岭村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经核查，该养殖场未在划定的禁养区范围内，但未办理用地许可手续，涉嫌违规建设；经营人养殖过程中粪污清理、圈舍冲洗不及时，夏季天热时臭味较大。	属实	完善相关手续，规范养殖粪污处理，定期消毒消杀，降低臭味排放。	1.养殖户加强粪污收集和处理环节管理，日产日清；加大养殖圈舍冲洗频次，夏季日冲洗不低于 2 次；每日采取漂白粉或石灰消杀 1 次，减少臭味排放。 2.指导养殖户尽快完善用地等许可手续；安排驻村人员负责每日监督经营人冲洗、消杀等整改措施落实。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SN202505280003	5 月上旬钟某在宁陕县苍龙峡与高速路桥下相距 50-60 米处，用 4 台挖机以清淤为名，每晚在河道挖沙并出售，一晚约能挖运 80-100 车砂石，获利 20-30 万。	安康市宁陕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问题实为宁陕县大花坪电站库区清淤作业。宁陕县 2025 年 3 月 4 日编制疏浚工程实施方案，确定作业范围为：拦水坝至上游 120 米，平均宽度 20 米、平均深度 2.0 米，清淤方量约 4800m^3。2025 年 5 月 14 日取得批复，清淤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约定缴纳国有资源出让费后，清淤产生砂石料由大花坪电站自行处置。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查，大花坪电站按照规定缴纳资源出让费后，委托龙王坪村村民钟某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至 5 月 27 日实施清淤作业，累计清淤 4160m^3，销售约 2300m^3，销售金额约 9.3 万元，剩余 1800m^3 暂存施工场地。清淤作业未超出批复范围，处置行为符合河道采砂管理规定。	部分属实	强化“河长制”责任落实，规范河道采砂监管，依法惩治乱采乱挖破坏生态行为。	严格落实河道管理工作机制，持续加强河道监管，严防私挖乱采问题，依法查处破坏河道生态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二批）

截至 6 月 7 日，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安康市的第二批 1 件信访件，已办结 1 件。根据督察要求，现予以公开。

附件：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批）

（下转四版）